



一、開班目的

- (1) 培養優秀家庭教育專業人才，以發展家庭為學習型組織，提昇個人、家庭及社會的生活品質。
- (2) 增進學習者對個人及家庭發展的了解，並熟悉家庭內部及外部的互動關係之知識及技能，使能實踐家庭教育推展的需求。
- (3) 強化及尊重人類價值的多樣性，以便提供更多元化家庭服務需求。

二、課程規劃

- (1) 本學程至少需選修 26 學分（含核心課程五科與選修課程五科）
- (2) 核心課程為本學程必修課程
- (3) 本學程課程計畫如(表一)

三、專班特色

- (1) 本專班授課科目依據「國立空中大學生活科學系家庭教育學分學程」之規劃設計，並適用至本課程計劃書再次新修正為止。
- (2) 學生修畢表定課程並符合本校家庭教育學分學程之規定後，學生仍應依規定自行提出申請發給「家庭教育學分學程證書」。
- (3) 本校頒發的「家庭教育學程」學分證明書，不等同於「家庭教育專業人員」證書。**全修生**修畢學程規定之科目與學分者，得檢具學業成績表，申請核發學程學分證明書。於本校附設空中專科進修學校或推廣教育中心所修讀之學程科目學分，需先辦理學分採認至空大學籍。
- (4) 本專班修習及格的學分，如繼續修讀本校生活科學系並符合學系採認之 75 個畢業學分數及校方規定之 128 畢業總學分者，即可授予國立空中大學生活科學系學士學位。
- (5) 學習方式：數位學習超方便，沒有時間、次數限制，只要有電腦可上網學習，隨時都可上課，聽不懂可以重複點閱課程，自己掌控學習進度，工作可兼顧、學習最具彈性。
- (6) 再搭配定期參加實體面授，由面授老師解答課業疑難，一學期到校面授六次，且集中安排於週六整天舉行，可與老師、同學人際互動，增加人脈。
- (7) 採隨班評量，由面授教師負責平時作業、期中、期末考試命題及閱卷，平時成績考核 30%【含第一次作業成績 10%+第二次作業成績 10%+學習參與（含面授到課率）10%。】、期中成績考核 30%、期末成績考核 40%。
- (8) 本學程專班除曾修讀相同課程及格可不修讀外，其餘課程皆需修習。
- (9) 本學程專班課程採循環開課，至少需選修 26 學分（含核心課程五科與選修課程五科，核心課程為本學程必修課程 14 學分），以符合生科系「家庭教育」學分學程之規定。

四、報名及上課（請攜帶正本以利核對並繳交證件影本留存）

- (1) 報名、上課地點：空中大學臺南中心（成功大學光復校區工設二館一樓）。
- (2) 資格：全修生具高中（職）畢業或同等學力可報名。選修生不具學籍，年滿 18 歲，不限學歷。
- (3) 報名方式：填妥報名表（請以正楷清楚填寫報名表），先傳真至 06-2743456。本中心收到報名表後，將通知註冊選課繳費相關事宜。（每班人數以 15 人以上為原則。）
- (4) 報名日期：110 年 04 月 25 日起至 110 年 6 月 30 日。
- (5) 註冊當日應攜帶物件：①報名費②學費③中華民國身分證，護照或居留證正本④報名學歷或資格證件正本⑤一寸正面半身脫帽照片 1 張⑥教科書費用約 2000 元。
- (6) 符合學分學雜費減免資格者，請另備妥相關證件。
- (7) 新生註冊選課、繳費日期：110 年 7 月 10 日（週六）～7 月 11 日（週日）。
- (8) 費用：報名費 300 元（僅第一次報名繳交），學分（雜）費：每學分 940 元。
- (9) 除開班不成退還學分學雜費外，選課繳費後不得辦理退選退費。
- (10) 諮詢電話：06-2746666 轉 1600
- (11) 面授上課地點：
成功大學光復校區工設二館一樓空中大學台南中心（台南市大學路一號）
- (12) 預定面授日期：週六 10/16、10/30、11/06（期中考）、11/27、12/18、111 年 1/8（期末考）
- (13) 預定開設課程（本課程表僅作為排課參考，若課程異動，以官網公告為準）

台南中心家庭教育學分學程專班課程規劃（表一）

開課時程	修習別	課程名稱	學分數	面授（含期中期末考核）次數	評量方式
110 上學期	必修	婚姻與家人關係	3	6 次	平時成績考 核 30%
		家庭生活教育導論	3		
	選修	家庭人類學	3		期中成績考 核 30%
		家庭、社區與環境	2		
		家庭危機與管理	3		
110 下學期	必修	家庭概論	3	6 次	期末成績考 核 40%
		家庭資源與管理	3		
		家庭與親職	2		
	選修	家庭教育方案規劃	3		
		老人與家庭	3		

注意事項：

1. 「家庭教育專業人員」證書之核發單位為教育部，申請者可進入教育部家庭教育專業人員認證中心(<https://www.moefes.moe.gov.tw/>)登錄相關資料。
2. 「家庭教育專業人員」申請資格，請參考「家庭教育專業人員資格遴聘及培訓辦法」第三條。若為空大生活科學系畢業，除需獲有上述學程相關課程之成績證明（檢附空大成績單），另需具有一年全職（或兩年兼職）相關實務工作經驗。



國立空中大學招生報名表（家庭教育學程專班）

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統一證號)										出生 年月日	西元	年	月	日
報名學習指導 中心別	_____台南_____學習指導中心									報名 身分別	☐ 全修生 ☐ 選修生 ☐ 舊選修生轉新全修生	性別	☐ 男 ☐ 女	
姓 名										英文姓名	(與護照同)			
報名全修生 入學學歷 (選修生免填)	校名全銜: _____ (請填證書上之全銜) _____ (畢業、結業、肄業等) 學歷畢(修)業年度 _____													
入學學歷等級 (請填寫代號)	☐ (1)小學(2)國中、初中(3)高中(4)高職(5)專科(6)大學(7)研究所 ☐ (8)空中商專(9)空中行專(0)其他													
戶籍地址	□□□													
通訊地址	□□□													
聯絡電話(公)	() 分機									聯絡電話(宅)	()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信箱				
緊急聯絡人										緊急聯絡人電話				
預定主修學系	☐ (1)人文學系 ☐ (2)社會科學系 ☐ (3)商學系 ☐ (4)公共行政學系 ☐ (5)生活科學系 ☐ (6)管理與資訊學系 ☐ (0)尚未決定													
獲得招生訊息來源(可複選)	☐ 親友介紹 ☐ 電視 ☐ 報紙 ☐ 網路 ☐ 海報 ☐ 傳單 ☐ 電子看板 ☐ 公車廣告 ☐ 本校首頁 ☐ 在YouTube影音網站看到 ☐ 在臉書粉絲頁看到 ☐ 看到跑馬燈或紅布條宣傳 ☐ 從廣播節目聽到 ☐ 在雜誌平面媒體看到 ☐ 其他													
或請 勾在 選 參 考 填 資 料 代 號	☐ 職業: (1)軍 (2)公 (3)教 (4)警 (5)農 (6)商 (7)漁 (8)工 (9)自由 (10)服務 (11)家管 (12)學生 (13)無 (0)其它 ☐ 身心障礙者; 障礙類別: _____ 障礙級別: _____ (請 依身心障礙手冊填註) ☐ 具原住民身分者; 族別: _____ 族 ☐ 具新住民身分者; 原國別: _____ (請具實填寫原國籍全銜)													
推薦人姓名										推薦人身分證字號或學號				
匯票號碼: □□ □□ □□□□□□-□										報名者簽章:				
請浮貼身分證影本(正面)										審 核	准予報名		審核人(章)	
請浮貼身分證影本(反面)										結 果	暫准報名			

附 註：❶肄業生以同等學力報名者，填寫學歷全銜時，請註明肄業年級及學期（大學或二、三專肄業，不具同等學力，請用高中畢業資格報名）。❷請先傳真報名表至台南中心，傳真電話：06-2743456